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宣城市宣州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

单位: 元

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股东权益	期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866,022,661.46	441,699,438.22	短期借款	130,996,238.95	212,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00	0.00
应收票据	120,000.00	1,000,000.00	应付票据		0.00
应收账款	84,325,145.52	38,517,387.77	应付账款	93,682,626.84	112,154,628.44
预付账款	60,345,399.37	74,861,124.51	预收账款	260,760,846.47	222,801,005.76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2,394,818.90	2,908,126.78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32,824,009.44	-5,250,998.59
其他应收款	2,872,315,127.64	2,767,562,563.72	应付利息	0.00	0.00
存货	2,056,262,475.21	2,102,775,629.87	应付股利		408,815.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其他应付款	424,037,695.55	460,928,150.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0.00
其他流动资产	6,565,767.16	6,567,281.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3,043,466.03	331,945,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945,956,576.36	5,432,983,425.35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1,327,739,702.18	1,338,694,727.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4,310,000.00	204,310,000.00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长期借款	1,768,297,036.00	2,150,754,136.00
长期应收款	631,212,632.92	631,212,632.92	应付债券	860,000,000.00	86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82,568,930.91	601,267,030.91	长期应付款	148,041,410.71	286,513,925.71
投资性房地产	780,771,780.71	688,594,549.1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固定资产净额	48,139,359.61	37,744,700.33	专项应付款		0.00
在建工程		0.00	预计负债		0.00
工程物资			递延收益		0.00
固定资产清理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无形资产	36,038,804.23	701,504,804.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76,338,446.71	3,297,268,061.71
开发支出		0.00	负债合计	4,104,078,148.89	4,635,962,789.34
商誉		0.00	股东权益:		
长期待摊费用	2,071,421.40	2,058,706.56	股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资本公积	2,054,760,862.95	2,054,760,862.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873,428.60	30,873,428.6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15,986,358.38	2,897,565,852.74	盈余公积	22,726,513.27	22,726,513.27
		0.00	未分配利润	377,631,779.72	393,209,941.49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	3,455,119,155.94	3,470,697,317.71
		0.00	少数股东权益	302,745,629.91	223,889,171.04
		0.00	股东权益合计	3,757,864,785.85	3,694,586,488.75
资产总计	7,861,942,934.74	8,330,549,278.0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861,942,934.74	8,330,549,278.09

单位负责人:

杨冯正
3418020142649

复核人:

之根童金

制表人:

之黄章淦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 宣城市宣州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1	261,146,987.09	205,650,732.08
减: 营业成本		2	237,641,776.75	174,881,378.47
税金及附加		3	5,751,074.33	6,476,433.64
其中: 消费税		4	0.00	0.00
营业税		5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73,538.37	0.00
资源税		7	473,388.37	0.00
土地增值税		8	0.00	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355,050.03	0.00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31,514.59	0.00
销售费用		11	0.00	19,154.05
其中: 商品修理费		12	0.00	0.0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0.00	0.00
管理费用		14	8,417,367.57	5,830,467.99
其中: 开办费		15	0.00	0.00
业务招待费		16	57,084.00	0.00
研究费用		17	0.00	0.00
财务费用		18	13,470,205.84	112,139.16
其中: 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13,926,055.91	-12,787.52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4,650,391.98	2,169,891.9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516,954.58	20,501,050.75
加: 营业外收入		22	21,786,036.42	45,684,972.45
其中: 政府补助		23	20,053,350.66	37,548,735.67
减: 营业外支出		24	7,387.14	134,149.63
其中: 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税收滞纳金		29	7,387.14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22,295,603.86	66,051,873.57
减: 所得税费用		31	5,573,900.96	1,402,235.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16,721,702.90	64,649,638.50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5,578,161.77	65,502,218.37
少数股东权益			1,143,541.13	-852,579.87

单位负责人:

杨冯印正
3418020142640

复核人:

杨银章

制表人:

之贊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宣城市宣州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12,564,879.59	213,246,324.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1,072,466,498.21	15,832,592.36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425,181,321.18	174,881,378.47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2,601,100.52	0.00
支付的税费	5	17,778,398.52	6,072,466.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785,542,383.51	9,875,624.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53,928,174.07	38,249,446.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4,650,391.98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418,698,100.00	11,330,319.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666,531,000.00	114,370,986.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1,080,578,708.02	-125,701,305.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1,129,381,410.71	24,155,555.62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392,465,500.00	0.00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134,588,600.00	192,471,321.58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602,327,310.71	-168,315,765.96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424,323,223.24	-255,767,625.20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866,022,661.46	1,068,520,298.85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441,699,438.22	812,752,673.65

单位负责人：



复核人：



制表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宣城市宣州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06-30

会小企01表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负债及股东权益	行次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333,062,357.75	241,023,123.91	短期借款	30	-	-
应收票据	2	-	-	应付票据	31	-	-
应收账款	3	8,869,289.52	8,869,289.52	应付账款	32	29,679,586.03	29,680,905.24
预付账款	4	47,498,091.11	50,818,091.11	预收账款	33	7,491,291.34	11,407,354.21
应收利息	5	-	-	应付职工薪酬	34	1,482,488.11	656,086.09
应收股利	6	-	-	应交税费	35	2,985,740.98	3,338,054.28
其他应收款	7	2,474,611,674.39	2,703,593,862.21	应付利息	36	33,673,848.60	33,673,848.60
存货	8	1,176,817,525.00	1,176,817,525.00	应付股利	37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	-	-	其他应付款	38	1,227,060,160.67	1,542,136,377.09
其他流动资产	10	740,974.51	740,974.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	172,854,751.15	172,854,751.15
流动资产合计	11	4,041,599,912.28	4,181,862,866.26	其他流动负债	40	-	-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41	1,475,227,866.88	1,793,747,376.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	104,310,000.00	104,31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	-	-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收款	14	-	-	长期借款	42	541,400,000.00	389,8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5	1,247,575,397.57	1,617,913,357.93	应付债券	43	860,000,000.00	86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6	621,759,571.51	621,759,571.51	长期应付款	44	26,741,308.72	9,512,525.48
固定资产	17	39,019,821.36	32,598,988.51	递延收益	45	-	-
在建工程	18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	-	-
工程物资	19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47	-	-
固定资产清理	2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	1,428,141,308.72	1,259,312,525.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21	-	-	负债合计	49	2,903,369,175.60	3,053,059,902.14
无形资产	22	13,669,214.64	13,683,214.64				
开发支出	23	-	-				
商誉	24	-	-	所有者权益:			
长期待摊费用	25	-	-	实收资本	5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	-	-	资本公积	51	1,943,953,477.01	2,285,206,357.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	8,000,000.00	8,000,000.00	盈余公积	52	22,726,513.27	22,726,513.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	2,034,334,005.08	2,398,265,132.59	未分配利润	53	205,884,751.48	219,135,226.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4	3,172,564,741.76	3,527,068,096.71
				少数股东权益	55	-	-
				股东权益合计	56	3,172,564,741.76	3,527,068,096.71
资产总计	29	6,075,933,917.36	6,580,127,998.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	6,075,933,917.36	6,580,127,998.85

单位负责人:

扬冯印正
20210620142649

复核人:

之楊銀

制表人:

之黃金

利润表

编制单位：宣城市宣州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06

会小企02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1	15,662,135.26	15,360,832.33
其中：营业收入	2	15,662,135.26	15,360,832.33
二、营业总成本	3	10,757,787.60	13,682,526.83
其中：营业成本	4	5,364,534.00	6,861,498.93
税金及附加	5	4,223,423.48	5,034,109.15
销售费用	6	-	-
管理费用	7	2,411,588.95	2,073,384.21
研发费用	8	-	-
财务费用	9	-1,241,758.83	-286,465.46
资产减值损失	10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4,650,391.98	2,169,891.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	-
其他收益	14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	9,554,739.64	3,848,197.48
加：营业外收入	16	1,711,897.27	7,549,922.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7	-	-
减：营业外支出	18	-	14,628.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	11,266,636.91	11,383,491.85
减：所得税费用	21	217,279.82	373,201.43
其中：当期所得税费用	22	-	-
其中：递延所得税费用	23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	11,049,357.09	11,010,290.42

单位负责人：

冯扬印

复核人：

章之杨

制表人：

淦章之黄

现金流量表

会小企03表
单位: 元

编制单位: 宣城市宣州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06

项目	行次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5,662,135.26	15,137,388.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672,026,556.68	614,077,394.65
现金流入小计	4	687,688,691.94	629,214,782.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1,671,169.11	834,318.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92,009.70	5,086,365.2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427,945,614.79	821,030,380.36
现金流出小计	9	429,808,793.60	826,951,06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257,879,898.34	-197,736,280.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15,484,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4,650,391.98	5,895,559.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3	-	218,571.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现金流入小计	16	4,650,391.98	21,598,630.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39,960.00	65,450,00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181,753,962.50	1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171,001.66	-
现金流出小计	21	181,964,924.16	65,465,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77,314,532.18	-43,866,369.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7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	278,22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现金流入小计	26	-	348,22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87,061,700.00	209,374,327.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79,542,900.00	2,916,010.6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6,000,000.00	-
现金流出小计	30	172,604,600.00	212,290,337.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72,604,600.00	135,929,662.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4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	-92,039,233.84	-105,672,987.8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333,062,357.75	286,887,409.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41,023,123.91	181,214,421.34

单位负责人:

印正

3418020142649

复核人:

之楊
章銀

制表人:

之黃
章金

宣城市宣州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宣城市宣州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为宣城市宣州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经宣城市宣州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区政府)宣区政秘[2006]90号文《关于设立宣城市宣州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的通知》批准,由宣城市宣州区人民政府独资组建,本公司于2006年8月25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企业性质为国有独资公司。

2009年7月,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区国资委)下发宣区国资[2009]20号文《关于增加区国资公司注册资本的批复》,以货币资金和实物资产增资2,520.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2,520.00万元。2010年7至8月,区政府下发宣区政秘[2010]84号和93号文《关于增加宣州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批复》,以货币资金和实物资产增资35,736.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8,256.00万元。2010年12月,区政府下发宣区政秘[2010]174号文《关于增加宣州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批复》,以实物资产增加注册资本1,744.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50,000.00万元。2011年1月,区政府下发宣区政秘[2011]16号文《关于增加区国资公司注册资本的批复》,以货币资金增资5,000.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55,000.00万元。2011年8月,区政府下发宣区政秘[2011]149号文《关于增加宣州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批复》,以货币资金和实物资产增资8,800.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63,800.00万元。2011年11月,区政府下发宣区政秘[2011]196号文《关于增加宣州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

司注册资本的批复》，以实物流资产增资6,200.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0,000.00万元。2012年6月，区政府下发宣区政秘[2012]93号文《关于增加区国资公司注册资本的批复》，以实物流资产增加8,500.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8,500.00万元。2012年7月，区政府下发宣区政秘[2012]107号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以货币资金增加30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81,500.00万元。2012年10月，区政府下发宣区政秘[2012]198号文《关于同意增加区国资公司注册资本的批复》，以货币资金增加注册资本500.00万元，以实物流资产增加注册资本1,500.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83,500.00万元。2013年4月，区政府下发宣区政秘[2013]70号文《关于增加宣州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的批复》，以货币资金增加16,500.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0,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802791890942T

法定代表人：冯正扬

注册资本：100,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天平路17号思佳花园北15幢9楼

公司经营范围：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项目融资；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严禁非法融资)；水利工程、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治、经营；河砂开采、生产、加工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本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宣城市振宣建设有限公司	振宣建设	100.00	-
2	宣城市宣州区新农村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新农村建设	100.00	-
3	宣城市宣州区腾达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腾达工业	100.00	-
4	宣城宣州徽宣城镇化发展一号基金(有限合伙)	徽宣基金	27.78	-
5	宣城市振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振企基金	99.999	-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6	宣城市宣州区国投置业有限公司	国投置业	100.00	-
7	宣城市宣州区国投港务有限公司	国投港务	100.00	-
8	宣城市宣州区国投砂石有限公司	国投砂石	100.00	-
9	宣城市洪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洪晟农业	100.00	-
10	安徽鳌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鳌峰建设	51.00	-
11	宣城市宣州区国投智能化科技有限公司	国投智能化	51.00	-
12	宣城市宣州区国投矿业有限公司	国投矿业	100.00	-
13	宣城区森兴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森兴林业	-	100.00
14	宣城市聚融建材有限公司	聚融建材	-	51.00
15	宣城市长隆商贸有限公司	长隆商贸	-	51.00
16	宣城市峰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峰源建筑	-	38.25

注 1：根据徽宣基金合伙协议的约定，本公司出资份额 20,000.00 万元，本报告期内优先级合伙人减持徽宣基金，导致本公司占徽宣基金份额上升至 27.78%。协议约定优先级合伙人享有按每笔出资约定收益率 7.68%的优先受益权，企业的亏损若在徽宣基金总出资额范围内，则先由普通合伙人及劣后级有限合伙人以认缴出资额为限承担。合伙协议约定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具有不可撤销的无条件的分期收购优先级有限合伙人持有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并按协议约定支付收购价款的义务。徽宣基金的风险盈亏主要由本公司承担，故纳入合并范围。

注 2：上表中森兴林业为新农村建设全资子公司，聚融建材、长隆商贸为鳌峰建设全资子公司，峰源建筑为鳌峰建设控股子公司。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3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5）”。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

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

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

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

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

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8.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1,000.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1,000.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以下组合：

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保证金以及政府单位、事业单位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往来，以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 2: 除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保证金以及政府单位、事业单位及其控制的企业之外的往来，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在无特别风险（如：债务人很可能倒闭、破产清算、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违反合同条款）的前提下，对于回收风险较小的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保证金以及政府单位、事业单位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之间的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9.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土地使用权、工程代建成本、土地整治成本、工程施工、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工程代建成本和土地整治成本系公司进行工程代建业务和土地整治业务过程中

发生的各项支出。

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

建造合同中所涉及的存货项目：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合同签订至合同履行完毕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成本费用。在工程施工中期的某个资产负债表日，在建的工程施工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及累计已确认的毛利的和减去已结算的价款的差额为正数时作为“工程施工-已完工尚未结算款”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在建的工程施工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及累计已确认的毛利的和减去已结算的价款的差额为负数时作为“工程结算-已结算尚未完工款”在预收款项项目中列示；在工程竣工决算后，应将工程施工的借方余额与工程结算的贷方余额对冲结转，两者相抵后余额为零。

(2) 存货发出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核算。工程项目和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盈盈及盈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

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

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

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7（1）”

11.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70	5.00	4.75-1.36
土地使用权	40-70	-	2.50-1.43

(3)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7(2)”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00	4.75-1.90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9.50-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00	23.75-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7（3）”

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7（4）”

14.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5.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土地使用权	40-70 年	法定使用权
-------	---------	-------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7（5）”

16.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

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0 年

1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工程代建项目收入

受托建设项目是本公司接受宣城市宣州区人民政府委托,投资并建设政府指定的项目。本公司负责项目资金筹措、项目建设管理及工程款支付,项目建设完工后本公司将其移交给宣城市宣州区人民政府,宣城市宣州区人民政府按与本公司签署的《代建工程项目移交协议》支付项目回购价款。本公司根据经第三方监理机构审

核确认的工程量计算完工进度确认代建项目成本，并按照合同约定的代建服务费比例计算确认当期的代建项目收入。

(2) 土地整治项目收入

土地整治项目是本公司接受宣城市宣州区土地整理中心委托，承担指定项目的建设和管理的职责。项目建设内容通常包括指定区域内的土地平整、耕地复垦、青苗补偿、水土保持等。项目完工经宣城市宣州区土地整理中心验收后移交，宣城市宣州区财政局按与本公司签署的协议约定支付项目回购价款，本公司在将相关项目验收移交时确认土地整治项目收入。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0.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 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②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③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

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 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22. 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其他业务收入。

2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3、6、5、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其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70号），公司从宣城市宣州区人民政府取得的应计入收入总额的财政性资金，作为不征税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从收入总额中减除。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库存现金	1,478.16	1,478.16
银行存款	866,021,183.30	441,697,960.06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 计	866,022,661.46	441,699,438.22

2021 年 6 月末银行存款中 10,000.00 万元系为子公司国投砂石借款设定的定期存单质押。

2. 应收票据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20,000.00	1,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120,000.00	1,000,000.00

3. 应收账款

(1) 分类披露

类 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319,749.97	100.00	802,362.20	2.04	38,517,387.77
其中：组合 1：以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1,657,318.28	55.08	-	-	21,215,377.18
组合 2：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7,662,431.69	44.92	802,362.20		17,302,010.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39,319,749.97	100.00	802,362.20	2.04	38,517,387.77

(续上表)

类 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6,327,491.70	100.00	2,002,346.18	2.32	84,325,145.52
其中：组合 1：以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47,552,465.04	55.08	-	-	47,552,465.04
组合 2：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38,775,026.66	44.92	2,002,346.18	5.16	36,772,680.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86,327,491.70	100.00	2,002,346.18	2.32	84,325,145.52

组合1中，以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项（按单位）	2021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宣城市宣州区财政局	20,107,999.99	-	-
宣城市宣州区狸桥镇人民政府	1,513,516.44	-	-
宣城市宣州区洪林镇人民政府	29,001.85	-	-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21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宣城市宣州区孙埠镇人民政府	6,800.00	-	-
合计	21,657,318.28	-	-

组合2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1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353,157.79	723,303.67	5.00
1 至 2 年	68,618.19	6,861.82	10.00
2 至 3 年	240,655.71	72,196.71	30.00
合 计	17,662,431.69	802,362.20	4.54

(2) 按欠款方归集的2021年6月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1年6月30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宣城市宣州区狸桥镇人民政府	1,513,516.44	7.00	-
宣城市宣州区财政局	20,107,999.99	93.00	-
合计	21,621,516.43	100	802,362.20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6,116,672.39	61.60	21,600,947.25	35.80
1-2 年	14,586,366.12	19.48	14,586,366.12	24.17
2-3 年	14,158,086.00	18.92	24,158,086.00	40.03
合 计	74,861,124.51	100.00	60,345,399.37	100.00

5.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767,562,563.72	2,872,315,127.64
合 计	2,767,562,563.72	2,872,315,127.64

注：上表中的其他应收款是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2) 其他应收款明细披露

① 分类披露

类 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67,562,563.72	100.00	7,765,793.86	0.28	2,759,796,769.86		
其中：组合 1：以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622,242,696.31	94.75	-	-	2,622,242,696.31		
组合 2：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45,319,867.41	5.25	7,765,793.86	5.3	137,554,073.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合 计	2,767,562,563.72	100.00	7,765,793.86	0.28	2,759,796,769.86		

(续上表)

类 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类 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03,378,303.07	100.00	31,063,175.43	1.07	2,872,315,127.64
其中：组合 1：以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734,761,054.09	94.19	-	-	2,734,761,054.09
组合 2：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68,617,248.98	5.81	31,063,175.43	18.42	137,554,073.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2,903,378,303.07	100.00	31,063,175.43	1.07	2,872,315,127.64

组合2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21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8,309,185.43	1,094,681.52	1.00
1-2 年	18,484,951.6	1,848,495.16	10.00
2-3 年	150,237.67	45,071.3	30.00
3-4 年	6,895,317.4	3,447,658.7	50.00
4-5 年	751,440.65	601,152.52	80.00
5 年以上	728,734.66	728,734.66	100.00
合 计	145,319,867.41	7,765,793.86	5.00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	1,689,573,592.06	2,256,205,435.94
往来款	992,047,587.24	561,231,482.71
保证金	85,941,384.42	85,941,384.42
合 计	2,767,562,563.72	2,903,378,303.0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2021年6月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1年6月30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宣州区财政局	借款	1,713,045,448.04	1-5年	42.55	-
宣州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往来款	410,285,200.00	1-5年	14.13	-
宣城市晨兴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	248,171,640.11	1-4年	8.55	-
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3,000,000.00	1年以内	7.34	-
宣城市振宣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7,900,000.00	1-4年	3.71	-
合计	—	2,692,402,288.15	—	76.28	-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5,029,046.23	-	5,029,046.23
开发成本	266,429,894.07	-	266,429,894.07
土地使用权	1,696,958,350.17	-	1,696,958,350.17
土地整治成本	133,059,221.08	-	133,059,221.0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299,118.32	-	1,299,118.32
合计	2,102,775,629.87	-	2,102,775,629.87

(续上表)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952,891.32	-	2,952,891.32
开发成本	247,558,894.32	-	247,558,894.32
土地使用权	1,449,207,950.00	-	1,449,207,950.00
土地整治成本	355,343,621.25	-	355,343,621.2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199,118.32	-	1,199,118.32
合计	2,056,262,475.21	-	2,056,262,475.21

(2) 土地整治成本主要为公司受宣城市宣州区人民政府委托代建的村镇示范项

目和新增耕地项目成本。

(3) 2021 年 6 月末存货中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512,290,175.00 元，净值为 512,290,175.00 元，明细项目如下：

抵押资产类别	抵押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宣州区寒亭镇通津村	116,015,750.00	116,015,750.00
土地使用权	宣州区狸桥镇金云村	85,321,000.00	85,321,000.00
土地使用权	宣州区孙埠镇合义村	67,632,500.00	67,632,500.00
土地使用权	宣州区孙埠镇合义村	82,199,500.00	82,199,500.00
土地使用权	卜村路以东、杜鹃路以南	161,121,425.00	161,121,425.00
合计	—	512,290,175.00	512,290,175.00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预交所得税	744,824.23	744,824.23
待抵扣进项税	2,920,307.65	3,072,254.05
预交资源税	2,746,700.47	2,746,700.47
其他	155,448.91	1,988.41
合计	6,567,281.26	6,565,767.16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成本计量的	204,310,000.00	-	204,310,000.00
合计	204,310,000.00	-	204,310,000.00

(续上表)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成本计量的	204,310,000.00	-	204,310,000.00
合 计	204,310,000.00	-	204,31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代建项目工程款	631,212,632.92	-	631,212,632.92
合 计	631,212,632.92	-	631,212,632.92

(续上表)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代建项目工程款	631,212,632.92	-	631,212,632.92
合 计	631,212,632.92	-	631,212,632.92

长期应收款为应收宣城市宣州区人民政府的代建项目工程款, 2021 年 6 月末长期应收款均用于本公司长期借款的质押担保。

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0 年末余额	2021 年度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2021 年 6 月末余额
联营企业						
宣城市振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8,961,164.12	-	-		-	108,961,164.12
宣城聚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6,512,180.00		-		-	6,512,180.00
宣城火花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8,650,811.29		-		-	48,650,811.29
宣城新通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2,644,775.50	6,000,000	-		-	18,644,775.50

宣城市交投南漪湖清淤工程有限公司	5,800,000.00	-	-	-	-	5,800,000.00
宣城市宣州区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宣城市国宏热力能源有限公司		4,090,000				4,090,000
宣绩铁路		191,000,000				191,000,000
宣城市供热有限公司		17,400,000				17,400,000
国投智能化公司		208,100				3,376,856.00
合计						
	182,568,930.91		-			601,267,030.91

11.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账面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780,771,780.71	780,771,780.71
累计折旧	92,177,231.52	92,177,231.52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688,594,549.19	688,594,549.19

(2) 本公司无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3) 2021 年 6 月末投资性房地产用于抵押担保情况

抵押资产类别	抵押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宣州区叠嶂路国购广场 1 棟 B 座 2301 室	10,492,539.38	8,851,987.13
房屋建筑物	宣州区叠嶂路国购广场 1 棟 B 座 2401 室	10,492,539.38	8,851,987.13
房屋建筑物	思佳花园北组团 5 幢 2 号	33,948,000.00	29,724,707.14
房屋建筑物	思佳花园门面房 D 段 35-49 号	9,345,920.00	8,901,988.80
房屋建筑物	宣州区建材市场 16-18 幢 147-176 室	21,000,000.00	20,002,500.00
房屋建筑物	市区敬亭路东门面北幢	9,654,400.00	9,195,816.00
房屋建筑物	市区思佳花园东入口南边门面房 1-4 室	3,392,310.00	3,231,175.28

抵押资产类别	抵押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宣州区西林路 68 号 10-19 室	7,152,900.00	6,813,137.25
房屋建筑物	宣州区叠嶂路宣城国购广场 1 幢 B 座 2501 室	12,990,000.00	12,372,975.00
房屋建筑物	宣州区中山路沁园新村 12-1 幢 1-5 室	3,424,000.00	3,261,360.00
合计	—	121,892,608.76	111,207,633.73

(4) 期末未办妥房产证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未办妥房产证原因
政务新区商务写字楼西区	236,944,570.02	210,782,159.70	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宛溪二村 4 幢 105 室	561,672.00	372,692.78	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马王桥 101 门面房	2,262,540.00	1,501,289.57	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马王桥 105 门面房	3,036,180.00	2,014,631.94	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马王桥 102 门面房	2,737,980.00	1,816,763.82	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马王桥 103 门面房	2,737,980.00	1,816,763.82	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马王桥 104 门面房	2,357,880.00	1,564,551.63	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马王桥 401 住宅	573,048.00	380,241.23	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马王桥地下室	521,275.00	345,887.68	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敬亭苑 1-10 号自行车库	2,366,868.00	1,570,515.54	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国投港务标准化厂房	29,889,091.66	28,469,359.81	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合计	283,989,084.68	250,634,857.52	—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账面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6,940,421.36	430,114.97	381,108.11	387,715.17	48,139,359.61
累计折旧	1,0354,904.99	16,450.61	12,201.76	11,101.92	10,394,659.28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36,585,516.37	413,664.36	368,906.35	376,613.25	37,744,700.33

(2) 期末固定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合 计
账面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6,038,804.23	-	36,038,804.23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51,504,804.23	650,000,000.00	701,504,804.23

(2) 2021 年 6 月末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用于抵押、质押的情况。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增加金 额	2021 年摊销金 额	2020 年其他减 少金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
装修费	2,055,850.80	-	4,929.54		2,050,921.26
其 他	15,570.60		7,785.30	-	7,785.30
合 计	2,071,421.40		12,714.84	-	2,058,706.56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预付长期资产购建款	30,873,428.60	30,873,428.60
合 计	30,873,428.60	30,873,428.60

16.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种 类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95,000,000.00	6000,000.00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117,800,000.00	124,996,238.95
合 计	212,800,000.00	130,996,238.95

(2) 短期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单位	借款条件	借款期限	2021 年 6 月 30 日	抵押物/质押物 /担保人
振宣建设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保证	2021/2/9-2022/2/8	100,000,000.00	宣城市宣州区新农村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贷款单位	借款单位	借款条件	借款期限	2021年6月30日	抵押物/质押物/担保人
鳌峰建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宣城分行	保证	2021/6/11-2022/6/10	15,000,000.00	担保人：宣城市宣州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苗则席 黄程成
国投砂石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宣城分行	质押	2021/1/27-2022/1/26	95,000,000.00	国资集团存单质押
国投智能化	宣城皖南农商行营业部	保证	2021/4/25-2022/4/24	2,000,000.00	
国投智能化	中国银行状元路支行	保证	2021/5/10-2021/5/9	800,000.00	
合计	—	—	—	212,800,000.00	—

(3) 本期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7.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代建项目款	108,833,804.63	90,361,803.03
应付货款	1,720,823.81	1,720,823.81
其他	1,600,000.00	1,600,000.00
合计	112,154,628.44	93,682,626.84

其他主要系期末尚未达到付款条件的费用性质款项。

18.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收房租款	8,242,757.00	8,242,757.0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148,629,151.49	102,703,270.63
其他	65,929,097.27	149,814,818.84
合计	222,801,005.76	260,760,846.47

1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增加	2021年减少	2021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2,394,818.90	513,307.88		2642899.7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合 计	2,394,818.90			2,908,126.78

20.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7,447,519.77	21,539,656.59
企业所得税		4,797,407.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8,519.6	759,457.15
教育费附加	7,793.69	323,004.95
地方教育费附加	6,890.32	210,691.14
房产税	217,370.64	2,103,025.15
土地使用税	1,917,752.35	2,895,108.50
个人所得税		88,241.16
水利基金	4,717.48	85,571.88
印花税	8,755.6	21,845.01
土地增值税		-
资源税	57,931.14	-
合 计	-5,250,998.59	32,824,009.44

21.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175,781,505.08	36,114,003.90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85,146,645.12	387,923,691.65
合 计	460,928,150.2	424,037,695.55

注：上表中的其他应付款是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a) 应付利息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49,021.61	249,021.61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6,771,997.08	4,641,093.40

分期付息的债券利息	149,009,508.00	31,223,888.89
合 计	175,781,505.08	36,114,003.90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	-	-
往来款	245,001,975.90	245,001,975.90
保证金及押金	7,077,047.00	7,077,047.00
代收款	17,304,439.86	17,304,439.86
其他	15,763,182.36	118,540,228.89
合 计	285,146,645.12	387,923,691.65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1 年 6 月末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6,850,000.00	1 年以内	37.85
安徽苏源矿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600,000.00	1 年以内	10.47
宣州洪林现代农业示范区管委会	往来款	16,963,515.6	1-2 年	4.37
宣城万宇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宣州分公司	其他	11,820,335.79	3 年以上	3.05
宣州区林业局	往来款	8,248,334.79	3 年以上	2.13
合计	—	224,482,186.18	—	57.87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类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	262,512,900.00	308,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69,432,100.00	75,043,466.03
合 计	331,945,000.00	383,043,466.03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情况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38,000,000.00	138,000,000.00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124,512,900.00	170,000,000.00
合 计	262,512,900.00	308,000,000.00

23.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1,101,154,136.00	902,037,036.00
抵押借款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保证借款	318,200,000.00	134,860,000.00
信用借款	541,400,000.00	541,400,000.00
合 计	2,150,754,136.00	1,768,297,036.00

- ① 2021 年 6 月末抵押借款余额中，本公司以投资性房地产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190,000,000.00 元。
- ② 2021 年 6 月末质押借款余额中，本公司以受托代建项目应收账款和定期存款 10,000.00 万元作为质押取得银行借款 1,101,154,136.00 元。

(2) 长期借款情况（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单位	借款条件	借款期限	期末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抵押物/质押物/担保人
皖南农村商业银行宣城营业部	本公司	信用	5 年	73,000,000.00	56,512,900.00	—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本公司	信用	5 年	229,000,000.00	-	—
交通银行宣城分行营业部	本公司	信用	8 年	88,000,000.00	22,000,000.00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宣城分行	本公司	信用	8 年	112,000,000.00	28,000,000.00	—
中国农业银行宣城城中支行	本公司	信用	6 年	109,497,000.00	14,000,000.00	—

贷款单位	借款单位	借款条件	借款期限	期末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抵押物/质押物/担保人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宣城宣州支行	振宣建设	质押 抵押 保证	8年	190,000,000.00	80,000,000.00	代建项目应收账款、宣国用(2015区)第0581号国有土地、宣国用(2015区)第0582号国有土地、宣国用(2015区)第0583号国有土地、宣城市宣州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宣城宣州支行	振宣建设	质押 抵押 保证	19年	700,000,000.00	50,000,000.00	代建项目应收账款、宣国用(2015)第3563号国有土地、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宣城状元路支行	振宣建设	质押 保证	8年	103,520,000.00	-	保证人：宣城市宣州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人：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质押物：宣州区洪林现代农业农村土地流转项目对应政府购买服务合同项下应收账款全额

贷款单位	借款单位	借款条件	借款期限	期末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抵押物/质押物/担保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鳌峰支行	振宣建设	质押 抵押 保证	8年	75,000,000.00	-	保证人：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抵押物：皖（2020）宣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467号、皖（2020）宣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501号、皖（2020）宣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469号、皖（2020）宣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471号、皖（2020）宣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470号、皖（2020）宣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468号、皖（2020）宣城市不动产权第0006472号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宣城宣州支行	新农村建设	抵押 保证	5年	230,000,000.00	40,000,000.00	宣房地权证宣字第00203993号、宣房地权证宣字第00203995号、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宣城皖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投砂石	保证	3年	45,250,000.00	-	宣城市振宣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宣城状元路支行	国投砂石	保证	5年	138,000,000.00	-	宣城市宣州区国有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宣城分行	国投砂石	保证	5年	120,000,000.00		宣城市宣州区国有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工行宣州支行	国投矿业	保证	13年	200,000,000.00		
	—	—	—	2,413,267,036.00	262,512,900.00	—

(3) 公司2020年末长期借款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情况。

24.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宣城市宣州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20 年宣城市宣州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合 计	860,000,000.00	860,000,000.00

(2) 经由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销,于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发行,本公司于2018年3月9日发行非公开定向债权融资计划,发行总额为人民币6.3亿元,本期发行人民币5亿元,债权期限为5年。此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固定年利率为7.12%,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3) 经由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本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发行2020年宣城市宣州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020宣州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6亿元,债券期限为7年。此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固定年利率为6.50%。本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宣城市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5. 长期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286,513,925.71	148,041,410.71
专项应付款		-
合 计	286,513,925.71	148,041,410.71

注: 上表中的长期应付款是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2) 长期应付款分类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286,513,925.71	148,041,410.71
合 计	286,513,925.71	148,041,410.71

(3) 长期应付款明细

贷款单位	2021年6月30日	借款期限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远东宏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3,980,000.00	2017/8/29	2022/8/29	17,406,600.00
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0,285,600.00	2019/11/20	2024/11/20	20,885,100.00
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4,470,946.24	2020/2/20	2025/2/20	9,499,600.00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21/3/19	2026/3/18	10,000,000.00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4/23	2026/4/22	10,084,900.00
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2,209,479.47	2021/4/25	2024/4/24	1,555,900.00
合 计	355,946,025.71	—	—	69,432,100.00

26.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6月增加	2021年1-6月减少	2021年6月30日	股权比例(%)
宣城市宣州区人民政府	1,000,000,000.00	-	-	1,000,000,000.00	100.00
合 计	1,000,000,000.00	-	-	1,000,000,000.00	100.00

27.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6月增加	2021年1-6月减少	2021年6月30日
资本溢价	2,070,831,168.35	-	-	2,070,831,168.35
其他资本公积	-16,070,305.40	-	-	-16,070,305.40
合 计	2,054,760,862.95	-	-	2,054,760,862.95

28.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6月增加	2021年1-6月减少	2021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22,726,513.27	-	-	22,726,513.27
合 计	22,726,513.27	-	-	22,726,513.27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增加系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当期净利润 10.0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9.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77,631,779.72	258,855,009.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77,631,779.72	258,855,009.47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381,389.75	65,502,218.3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3,209,941.49	324,357,227.84

30.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情况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主营业务收入	260,718,748.97	205,253,356.38
其他业务收入	428,238.12	397,375.70
合 计	261,146,987.09	205,650,732.08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主营业务成本	235,849,441.99	174,674,753.96
其他业务成本	1,792,334.76	206,624.51
合 计	237,641,776.75	174,881,378.47

(2) 主营业务分类型列示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工程代建收入	3,073,239.06	78,329,297.00
土地整治收入	-	28,446,215.84
砂石销售收入	12,758,966.05	12,139,944.93
建筑施工收入	83,620,994.37	83,396,094.38
商品销售收入	3,111,680.11	2,941,804.23
其他收入	-	-
合 计	260,718,748.97	205,253,356.38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工程代建成本	5,570,100.88	70,242,142.35
土地整治成本	-	26,343,308.00
砂石销售成本	10,540,410.50	10,012,230.50
建筑施工成本	80,363,410.90	65,878,125.39
商品销售成本	2,321,487.76	2,198,947.72
其他成本	-	-
合 计	235,849,441.99	174,674,753.96

31.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8,519.6	1,211,157.75
教育费附加	7,793.69	519,067.61
地方教育附加	6,890.32	346,045.07
房产税	217,370.64	1,217,612.58
土地使用税	1,917,752.35	1,745,761.43
水利基金	11,572.55	282,851.81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	-
印花税	18,663.72	190,773.67
土地增值税	-	-
资源税	57,931.14	564,790.84
其他	223,012.2	398,372.88
合 计	5,751,074.33	6,476,433.64

32.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职工薪酬	-	-
折旧及摊销费	-	19,154.05
车辆费用	-	-
咨询服务费	-	-
其他	-	-
合 计	-	19,154.05

33.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职工薪酬	5,723,666.35	3,962,631.06
折旧及摊销费	1,004,512.35	626,509.50
车辆费用	67,062.61	490,752.53
办公及差旅费	494,729.31	296,231.92
中介机构费	760,740.90	288,533.96
宣传及招待费	36,560.87	34,866.34
维修费	26,120.28	29,272.56
其他	303,974.90	101,670.12
合 计	8,417,367.57	5,830,467.99

34.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利息支出	40,673,623.40	40,947,649.33
减：利息收入	38,312,500.21	40,923,702.68
利息净支出	2,361,123.19	23,946.65
银行手续费	688,153.97	42,371.74
融资担保费及其他	10420928.68	45,820.77
合 计	13,470,205.84	112,139.16

35.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573,891.98	1,962,905.09
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6,500.00	206,986.89
理财产品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合 计	4,650,391.98	2,169,891.98

3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坏账损失	-	-

合 计	-	-
-----	---	---

37.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政府补助	20,053,350.66	37,548,735.67
其他	1,732,685.76	8,136,236.78
合 计	21,786,036.42	45,684,972.45

(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财政运营补贴	20,053,350.66	35,999,985.11
合 计	20,053,350.66	35,999,985.11

38.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罚款损失	-	-
捐赠支出	-	-
其他	-	134,149.63
合 计	-	134,149.63

39.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当期所得税费用	5,573,900.96	1,402,235.07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合 计	5,573,900.96	1,402,235.07

4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100,000,000.00	1 亿元用于为宣城市宣州区国投砂石有限公司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存货-待开发土地	512,290,175.00	抵押借款，其中 277,137,175 元用于为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长期应收款-代建项目款	631,212,632.92	质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111,207,633.73	抵押借款, 其中 30,185,430.00 元用于为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合 计	1,354,710,441.65	—

41. 政府补助

(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额	资产负 债表列 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或冲减相关成 本费用损失的 列报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一、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土地使用 税补助	-	—	-	-	其他收益
小计	-	—	-	-	—
二、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财政运营 补 贴	20,053,350.66	—	20,053,350.66	37,548,735.67	营业外收入
小计	20,053,350.66	—	20,053,350.66	37,548,735.67	—
合计	20,053,350.66	—	20,053,350.66	37,548,735.67	—

(2) 本期无政府补助退回的情况。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划转的子公司：

无。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 处置子公司

无。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投置业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房地产业	100.00	-	投资设立
振企基金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9.999	-	投资设立
腾达工业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	投资设立
徽宣基金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7.78	-	投资设立
振宣建设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投港务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农村建设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建筑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投砂石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砂石生产加工及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国投矿业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矿山资源开采	100.00	-	投资设立
洪晟农业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农业开发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鳌峰建设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建筑工程	5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投智能化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电气设备生产销售	5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森兴林业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批发和零售业	-	100.00	投资设立
聚融建材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建筑工程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隆商贸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建筑工程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峰源建筑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建筑工程	-	38.2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公司简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宣城市振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振宣融资担保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融资担保	24.21	-	权益法
宣城火花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火花科技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投资管理	16.67	-	权益法
宣城新通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新通达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工程建设	10.00	-	权益法
宣城市交投南漪湖清淤工程有限公司	交投南漪湖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工程建设	29.00	-	权益法
宣城聚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聚光环境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环境保护	10.00		权益法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定性信息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制定，经营层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保持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的情况下，尽可能的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降低各类风险敞口，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可接受的低水平。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由于会计准则规定“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能代表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无需提供此项披露”，而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是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的抵销条件予以抵销，并在此基础上以扣除了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列示的，所以，本项内容此处不再单独披露。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资金管理政策是在充分提高现金利用效率的前提

下，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4.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无。

(2)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无

(3) 其他价格分析

无。

九、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名称	机构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宣城市宣州区人民政府	机关法人	全资股东	100.00	100.00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其他权益投资单位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 关联租赁情况

无。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58,750,000.00	2016-12-12	2036-12-11	否
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6,000,000.00	2017-1-24	2031-1-23	否
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9,730,000.00	2020-1-17	2023-1-16	否
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9,660,000.00	2020-2-19	2023-2-18	否
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250,000.00	2020-5-8	2028-5-7	否
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9,520,000.00	2019-9-2	2022-9-1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18-6-20	2023-5-30	否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2,399,132,600.00 元，对外担保明细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本公司	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宣城市宣州区支行	658,750,000.00	2016-12-12	2035-12-11	保证抵押

本公司	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宣城状元路支行	56,000,000.00	2017-1-24	2031-1-23	保证抵押
本公司	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宣城状元路支行	21,250,000.00	2020-5-8	2028-5-7	保证
本公司	安徽省宣城中心医院	建信金融租赁公司	18,642,600.00	2015-8-12	2021-8-11	保证
本公司	宣城市晨兴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宣城宣州支行	444,580,000.00	2019-12-17	2028-12-17	保证
本公司	宣城市晨兴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宣城分行	52,000,000.00	2019-5-27	2023-11-20	保证
本公司	宣城市晨兴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宣城分行	90,000,000.00	2020-9-9	2023-9-8	保证
本公司	宣城市绿源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宣城分行	39,000,000.00	2020-9-12	2021-9-11	保证
新农村建设	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银政汇通-深圳文化产权交易所债务融资计划(一期)"	49,730,000.00	2020-1-17	2023-1-16	保证
新农村建设	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银政汇通-深圳文化产权交易所债务融资计划(二期)"	59,660,000.00	2020-2-19	2023-2-18	保证
新农村建设	宣城市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宣城市宣州区支行	720,000,000.00	2018-8-27	2032-8-26	保证
新农村建设	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银政汇通-龙金所债务融资计划	89,520,000.00	2019-9-2	2022-9-1	保证
新农村建设	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宣城悟同-大金所债务融资计划	100,000,000.00	2021-3-10	2024-3-9	保证
合计	—	—	2,399,132,600.00	—	—	—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分类披露

类 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69,289.52	100.00	-	-	8,869,289.52
其中：组合 1：以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	-	-	-	-
组合 2：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8,869,289.52	100.00	-	-	8,869,289.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8,869,289.52	100.00	-	-	8,869,289.52

(续上表)

类 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36,094.23	100.00	466,804.71	5.00	8,869,289.52
其中：组合 1：以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	-	-	-	-
组合 2：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9,336,094.23	100.00	466,804.71	5.00	8,869,289.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9,336,094.23	100.00	466,804.71	5.00	8,869,289.52

(2) 本期无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3) 按欠款方归集的2021年6月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宣城皖南农村商业银	8,489,289.52	95.72	0

行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0,000.00	4.28	0
合 计	8,869,289.52	100.00	0

2.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703,593,862.21	2,474,611,674.39
合 计	2,703,593,862.21	2,474,611,674.39

注：上表中的其他应收款是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2) 其他应收款明细披露

① 分类披露

类 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74,611,674.39	100.00	-	-	2,667,763,500.18
其中：组合 1：以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440,778,415.20	97.76	-	-	2,440,778,415.20
组合 2：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33,833,259.19	2.24	-	-	35,830,362.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2,474,611,674.39	100.00	-	-	2,703,593,862.21

(续上表)

类 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96,652,442.12	100.00	22,040,767.73	0.88	2,474,611,674.39
其中：组合 1：以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440,778,415.20	97.76	-	-	2,440,778,415.20
组合 2：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55,874,026.92	2.24	22,040,767.73	39.45	33,833,259.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2,496,652,442.12	100.00	22,040,767.73	0.88	2,474,611,674.39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	2,457,102,509.69	2,357,062,494.87
往来款	216,660,265.32	106,632,293.44
保证金	29,831,087.20	32,957,653.81
合 计	2,703,593,862.21	2,474,611,674.3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2021年6月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宣州区财政局	借款	923,887,309.64	1-3 年	34.17	-
宣州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往来款	410,285,200.00	1-5 年	15.18	-
宣城市晨兴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	248,171,640.11	1-4 年	9.18	-
宣城市振宣建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8,706,813.90	1-2 年	9.94	-
宣城市振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借款	168,300,000.00	1 年以内	6.23	-
合计	—	2,019,350,963.65	—	74.69	-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65,214,566.66	-	1,265,214,566.6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52,698,791.27	-	352,698,791.27
合 计	1,617,913,357.93	-	1,617,913,357.93

(续上表)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65,006,466.66	-	1,065,006,466.6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82,568,930.91	-	182,568,930.91
合 计	1,247,575,397.57	-	1,247,575,397.57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0 年末余额	2021 年 1-6 月增加	2020 年 1-6 月减少	2021 年 6 月末余额		
徽宣基金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	-
振企基金	100,860,000.00		-	101,860,000.00	-	-
振宣建设	196,864,765.34	-	-	196,864,765.34	-	-
新农村建设	326,726,145.32	-	-	326,726,145.32	-	-
腾达工业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振宣置业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国投港务	33,500,000.00		-	33,500,000.00	-	-
国投砂石	50,000,000.00		-	50,000,000.00	-	-
洪晟农业	50,000,000.00		-	50,000,000.00	-	-
鳌峰建设	42,886,800.00		-	42,886,800.00	-	-
国投智能化	3,168,756.00	208,100.00	-	3,376,856.00	-	-
矿业公司	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1,065,006,466.66	200,208,100.00	-	1,265,214,566.66	-	-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0年末余额	2021年1-6月度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宣城市振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108,961,164.12	-	-	-	-	-
宣城聚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6,512,180.00	-	-	-	-	-
宣城火花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8,650,811.29	-	-	-	-	-
宣城新通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2,644,775.50	6,000,000.00	-	-	-	-
宣城市交投南漪湖清淤工程有限公司	5,800,000.00	-	-	-	-	-
宣城市供热有限公司	0	17,129,860.36				
宣城市宣绩铁路	0	141,000,000.00				
安徽新拓	0	6,000,000.00				
合计	182,568,930.91	-	-	-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2021年1-6月增减变动			2021年6月末余额	2020年末减值准备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宣城市振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	-	-	108,961,164.12	-
宣城聚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	-	-	6,512,180.00	-
宣城火花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	48,650,811.29	-
宣城新通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	-	-	18,644,775.50	-
宣城市交投南漪湖清淤工程有限公司	-	-	-	5,800,000.00	-
宣城市供热有限公司				17,129,860.36	
宣城市宣绩铁路				141,000,000.00	
安徽新拓				6,000,000.00	
合计	-	-	-	352,698,791.27	-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	
其他业务收入	15,662,135.26	21,818,223.14
合计	15,662,135.26	21,818,223.14

(续上表)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	
其他业务成本	5,364,534.00	20,896,192.24
合计	5,364,534.00	20,896,192.24

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885,391.98	1,538,391.98
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65,000.00	-21,506.8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理财产品收益	-	
合计	4,650,391.98	1,516,885.09



公司名称：宣城市宣州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21年8月30日